

2025 年 11 月 4 日

透過協議安排進行私有化

就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有關證券的說明	交易性質	買入／賣出	涉及的股份總數	已支付／已收取的總金額	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高價(H)	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低價(L)
UBS AG	2025 年 11 月 3 日	普通股	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買賣盤所產生的 Delta 1 產品的對沖活動	賣出	6,900	\$463,930.0008	\$67.2893	\$67.2000
		普通股	因應客戶主動要求，贖回既有的追蹤指數 ETF	買入	5,900	\$396,665.0000	\$67.3000	\$67.1500

完

註：

UBS AG 是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。

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。

UBS AG 是最終由 UBS Group AG 擁有的公司。